

关于 2017 年全区及区本级财政 决算草案的报告

—在 2018 年 7 月 26 日宁夏回族自治区第十二届

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上

自治区财政厅厅长 陈春平

自治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：

受自治区人民政府委托，我向自治区人大常委会报告 2017 年全区及区本级财政决算情况，请予审查。

一、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

（一）全区收支决算情况。

2017 年，全区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417.6 亿元，为年度预算的 106.1%，同口径增长 10.2%，增速高于全国平均水平 2.5 个百分点。其中：税收收入 270.3 亿元，同口径增长 15.3%，占 64.7%。税收占比同比提高 1.1 个百分点，实现了增速和质量双提升。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372.8 亿元，同比增加 106.9 亿元，同比增长 9.4%。

（二）自治区本级收支决算情况。

2017 年，自治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43.7 亿元，为年度预算的 113.5%，同口径增长 11.4%。加上中央补助、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、地方政府债券资金等，总收入为 1322.3 亿元，增长 9.1%。

2017 年，自治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57.9 亿元，加上补助市县支出、转贷市县政府债券等，总支出为 1297.2 亿元，增长 10.1%。

收支相抵，年终结转 25.1 亿元，同比压缩 27%。

（三）中央财政转移支付补助收入情况。

2017 年，共争取中央一般公共预算补助资金 818 亿元，增长 10.1%，高于同期水平 2.5 个百分点。其中：均衡性转移支付 270 亿元，同比增加 31.4 亿元，增长 13.1%，增幅高于全国平均水平 3.1 个百分点。

（四）自治区本级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安排使用情况。

2016 年底，自治区本级预算稳定调节基金余额 60.7 亿元，调入 2017 年预算使用 45 亿元后，年末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44.8 亿元。2017 年底，区本级预算稳定调节基金累积余额 60.5 亿元，调入 2018 年预算使用 55.6 亿元后，实际余额为 4.9 亿元。

（五）自治区本级预备费使用情况。

2017 年，自治区本级财政预算安排预备费 10 亿元。按规定程序动用了 5.7 亿元，主要用于贺兰山生态环境综合整治、河东机场航站楼联检设施建设、自治区食品药品检验检测中心建设等方面。剩余 4.3 亿元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。

二、政府性基金收支决算情况

（一）全区收支决算情况。

2017 年，全区政府性基金收入 108.5 亿元，同口径下降 13.4%。全区政府性基金支出 126.5 亿元，同口径下降 9%。

收支下降的主要原因是：从 2017 年起，中央将新增建设用土地有偿使用费等 3 项政府性基金转列一般公共预算。

（二）自治区本级收支决算情况。

2017 年，自治区本级政府性基金收入 35.1 亿元，加上中央补助、上年结余、专项债务收入 77.4 亿元，总收入为 112.5 亿元。自治区本级政府性基金支出 37.9 亿元，加上补助市县、调出资金、专项债务转贷支出 71.3 亿元，总支出为 109.2 亿元。收支相抵结转 3.3 亿元，同比压缩 72.5%。

三、自治区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决算情况

2017 年，自治区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.8 亿元，加上中央补助和上年结转 0.5 亿元，总收入为 1.3 亿元。自治区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.4 亿元，加上补助市县和调入一般公共预算统筹使用 0.6 亿元，收支相抵后，年终结转 0.3 亿元。

四、全区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

2017 年，全区社会保险基金总收入 391.6 亿元，总支出 355.4 亿元，收支相抵结余 36.2 亿元，年末滚存结余 370.8 亿元，同比增长 10.8%，年末滚存结余可支付能力为 13.6 个月。

五、全区地方政府债务情况

2017 年，全区政府债务余额 1226.3 亿元，其中：自治区本级债务 246.1 亿元，市县债务 980.2 亿元。全区政府债务余额控制在自治区第十一届人大常委会审议批准的 1375.9 亿元的政府债务限额内。成功发行地方政府债券 318.2 亿元，其中：

新增债券133.2亿元，规模创历史之最；置换债券185亿元，缓解了地方还本付息压力。

六、2017 年财政重点工作完成情况

（一）财政宏观调控灵活适度。全面落实减税降费政策，落实中小企业和重点群体税收优惠政策，简并增值税税率，清理规范行政事业性收费 56 项和政府性基金 2 项，全年减税清费 202 亿元，减轻企业负担 189 亿元。**全力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。**落实“创新驱动 30 条”、“降成本 30 条”、“促进服务业发展”等政策。筹措资金 4.15 亿元，支持煤炭行业完成化解产能 593 万吨。支持妥善处置“僵尸企业”和安置企业下岗职工。安排资金 15.3 亿元，推进技改项目实施和工业园区低成本化改造。安排专项资金 3.45 亿元，支持区属国有企业职工家属区“三供一业”分离移交工作，切实减轻国有企业负担。安排资金 17.2 亿元，大力支持农业特色优势产业发展。**加快推进区域协调发展。**统筹资金 95 亿元，有力保障银西高铁、城际铁路等重点项目和自治区 60 大庆项目建设。加大对市县转移支付力度，下达市县转移支付资金 690.9 亿元，同比增加 81.9 亿元，同比增长 13.4%。

（二）“三大战略”实施保障有力。围绕自治区第十二次党代会确定的目标任务，集中财力推动“三大战略”实施。**建立科技创新投入稳定增长机制，加大创新驱动战略保障力度。**整合各类资金 21.4 亿元，加快实施创新驱动战略。持续加大对基础研究等方面的支持力度，安排政府 R&D 投入 5.52 亿元，引导企业和社会加大科研经费投入，强度预计达到

1.02%。设立科技创新投资基金 3 亿元，加大科技金融支持力度。**建立财政扶贫资金稳定增长机制，促进脱贫富民战略稳步实施。**直接投入各类扶贫资金 112.7 亿元，聚焦重点，精准使用。累计整合财政涉农资金 70.2 亿元，分配 9 个贫困县（区）的财政涉农资金，增幅全部超过全区平均增幅。19.3 万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脱贫，302 个贫困村脱贫出列。**建立支持绿色发展保障机制，深入推进生态立区战略。**整合各类资金 23.8 亿元，支持“蓝天碧水、绿色城乡”专项行动计划，打好水、土、气污染防治攻坚战。制定支持贺兰山自然保护区环境整治的财政补助政策，自治区本级计划投入 11.27 亿元，确保如期完成环境综合整治任务。

（三）增进民生福祉持续用力。全区民生投入达到 1045.67 亿元，占到整个财政支出 70%以上。**支持教育 quality 提升。**统一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，建立了城乡生均公用经费随学生流动可携带机制。推动高等教育“双一流”建设，促进高等院校内涵式发展。**支持社会保障体系建设。**继续提高了城乡居民基础养老金标准和医疗保险、最低生活保障、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补助标准，进一步完善社会救助保障、特困人员供养、困境儿童保障标准动态调控平台机制。**支持健康宁夏计划实施。**推动公立医院综合改革，实行全面预算管理，提升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服务能力。**支持其他民生事业发展。**扎实推进文化惠民工程建设，在全国率先完成贫困地区村综合文化活动中心建设全覆盖。持续推进保障性住房建设，支持建成各类保障性住房 6.05 万套，完成棚户区改造

5.34 万套，完成农村危窑危房改造 2.2 万户。不断提高城乡居民收入。落实强农惠农政策，增加农民补贴性收入 7.8 亿元。

（四）财税体制改革纵深推进。完善预算管理。改进部门预算编制方式，实行“四个挂钩”机制。**加强财政专项资金管理。**继续清理退出历年延续性项目、执行期满和一次性项目 156 个。**推进预算绩效管理。**开展项目绩效目标跟踪监控试点、重点项目专家集中评审和第三方绩效评价，实现了部门绩效目标编审和整体支出绩效综合评价全覆盖。**完善预决算公开制度体系。**搭建预决算公开信息平台，除涉密单位外，自治区和市县预决算公开率均达 100%。**稳步推进税制改革。**全面深化“营改增”改革，开展水资源税改革试点，开征环境保护税。**加强政府债务风险管控。**印发《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性债务管理的实施意见》，积极消化债务存量，坚决遏制债务增量。

2017 年，虽然较好的完成了自治区人大批准的预算，但还存在一些需要解决的问题，如财政收入增长乏力、部门预算执行率低、部门绩效理念不够深入、部分市县债务和暂付款规模过大等问题。我们将坚持问题导向，采取有效措施，努力加以解决。

今年以来，我区经济稳中有进、稳中有忧，1-6 月份，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27.4 亿元，同口径增长 7.8%；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697.5 亿元，同比增长 10.6%。下一步，我们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，全面

贯彻执行自治区决策部署，主动接受自治区人大常委会监督指导，认真落实本次会议审议意见，振奋精神，履职尽责，以优异成绩喜迎自治区成立 60 周年！